

# 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

闽工信联函科技〔2021〕420号

## 关于举办福建省第二届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技能大赛暨全国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技能大赛、“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的通知

各设区市工信局、人社局、教育局、总工会、团委、职教社，省内有关普通本科高校、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各有关企业：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人才工作的重要论述精神，深化产教融合，以赛促教，充分发挥技能竞赛在技能人才培养、选拔、使用和激励等方面的积极作用，大力培育支撑中国制造、中国创造的高素质技术技能人才，为我省企业选拔更多工业机器人操作、编程及维护等岗位技术技能型人才，按照《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2021年全省职业技能竞赛工作的通知》（闽人社文〔2021〕46号）要求，省工信厅、人社厅、教育厅、总工会、团省委、中华职教社联合举办“福建省第二届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技能大赛暨全国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技能大赛、第十七届‘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选拔赛”（以下简称大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福建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福建省教育厅、福建省总工会、共青团福建省委、

---

福建省中华职业教育社

(二) 承办单位: 赛事执行单位待完成招投标程序后产生, 技术支持单位为福建(泉州)哈工大工程技术研究院。

(三) 按照统一领导、分工协作的原则, 成立大赛组委会, 负责比赛的整体安排和组织管理, 组委会办公室设在省工信厅科技处, 负责与全国大赛组委会的日常联络和我省比赛的具体组织协调安排和日常管理。

## 二、竞赛项目

工业机器人系统运维员

## 三、竞赛内容

大赛由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两部分组成, 按照工业机器人系统运维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三级)要求实施, 同时结合我省企业生产实际和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发展状况命题。重点考察参赛选手对工业机器人工作站或系统进行方案规划、系统集成、运行维护、状态监测、故障分析与诊断处理的理论和技术水平。总成绩中理论知识成绩占 20%, 实际操作占 80%。大赛具体内容及要求等待国赛技术方案公布后另行发布, 竞赛有关事项按《福建省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闽人社发〔2014〕11号)执行。

## 四、竞赛组织形式

### (一) 竞赛分组

大赛为双人团体赛, 分为职工组、教师组、学生组(本科类)和学生组(职校类)四个竞赛组别。

1. 职工组: 省内企业具有工业机器人应用相关工作经历的员工;

2. 教师组: 省内本科和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工业机器人应用

相关专业教师;

3. 学生组（本科类）：省内本科院校工业机器人应用相关专业全日制在籍学生;

4. 学生组（职校类）：省内高职院校、中等职业学校、技工院校工业机器人应用相关专业全日制在籍学生。

## **（二）报名条件**

1. 思想品德优秀;
2. 具备较高的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技能水平;
3. 学习能力较强，身体素质好;
4. 具备较好的心理素质和较强的应变能力;
5. 本次大赛不接受取得前两届国赛一、二等奖的选手报名。

## **（三）选拔程序**

1. 报名。职工组参赛选手向各设区市工信局报名，由设区市工信局审核后报组委会办公室，福州市、厦门市、泉州市推荐不少于 5 组选手参赛，其余地市推荐不少于 3 组选手参赛；省属集团（控股）公司可直接向组委会办公室推荐；教师组、学生组的本科和职业院校参赛选手由省职业技术教育中心组织报名、审核，报名表邮寄到福州市鼓楼区五四路 217 号 10 楼；学生组的技工院校参赛选手由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组织报名、审核，报名表邮寄到福州市鼓楼区七星井龙山里 14 号龙山大厦。

2. 比赛按理论知识成绩 20%、实际操作 80% 计算总成绩，决出一、二、三等奖并选拔出 6 组选手参加全国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技能大赛，其中职工组、教师组各选拔 2 组，学生组本科类和职校类合并选拔 2 组。学生组获奖选手中择优选拔参加第十七届“振兴杯”全国青年职业技能大赛。

3. 选拔赛采用机考或笔试，主要考核选手工业机器人相关技术理论知识，时间 1 个小时。决赛采用比赛设备、技术规范与国赛标准一致（待国赛技术方案确定后公布），主要考核实际操作，比赛时间为 4 个小时。

## 五、竞赛时间和地点

本次大赛报名时间截至 9 月 25 日，大赛场地由赛事执行单位提供，比赛具体时间和赛程安排另行通知。

## 六、表彰奖励

（一）各组别奖项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奖项的设置总数一般不超过各组别参赛人数的 20%，团体奖不超过各组别参赛单位数量的 30%。

（二）职工组：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

1. 获一等奖（排名第一）的选手经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核准后，授予“福建省技术能手”称号；决赛中理论和技能考试合格的参赛选手，可认定为本职业的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

2. 一等奖获奖选手符合条件的，按程序向省总工会申报“福建五一劳动奖章”（非企业负责人且从事本工种工作 3 年以上）；一、二、三等奖获奖选手，可按程序向省总工会申报“福建省金牌工人”；获得“福建五一劳动奖章”的选手，由省信息产业工会以“行业工匠风采”优先在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3. 获一、二等奖的选手且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的，可择优按程序向团省委申报“福建省青年岗位能手”（若已获得该奖项，不重复授予）；

4. 获一、二、三等奖的团队由组委会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并分别给予 6000 元、4000 元、2000 元奖励。

**(三) 教师组：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

1. 获一、二等奖的选手且年龄在 35 周岁以下的，可择优按程序向团省委申报“福建省青年岗位能手”（若已获得该奖项，不重复授予）；

2. 决赛中理论和技能考试合格的参赛选手，可认定为本职业的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

3. 获一、二、三等奖的团队由组委会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并分别给予 6000 元、4000 元、2000 元奖励。

**(四) 学生组（本科类）：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

1. 决赛中理论和技能考试合格的参赛选手，可认定为本职业的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

2. 获一、二、三等奖的团队由组委会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并分别给予 6000 元、4000 元、2000 元奖励。

**(五) 学生组（职校类）：设一等奖 1 名，二等奖 2 名，三等奖 3 名。**

1. 决赛中理论和技能考试合格的参赛选手，可认定为本职业的高级工职业技能等级；

2. 获一、二、三等奖的团队由组委会颁发相应的荣誉证书，并分别给予 6000 元、4000 元、2000 元奖励。

以上各竞赛项目职业技能等级证书的取证方式另行通知。

**(六) 参赛单位**

对贡献突出的协办单位和支持单位颁发“突出贡献奖”；对成绩优秀的参赛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奖”；对学生一等奖获奖选手的指导教师颁发“优秀指导教师奖”；学生组获奖团队指导老

师在福建省“清海杯-黄炎培职业教育奖”评选中，同等条件优先考虑。

## **七、工作要求**

各设区市工信、人社、教育部门，市总工会和团市委要高度重视、密切配合，认真做好大赛的组织协调工作，保证此次大赛顺利进行。

## **八、竞赛监督**

竞赛监督由省工信厅机关纪委负责。

## **九、竞赛经费补助申请**

竞赛牵头主、承办单位要按照有关规定要求，认真做好赛事具体实施工作，勤俭办赛，务求实效，确保竞赛公开、公正、公平进行。竞赛结束后，可按《福建省职业技能竞赛管理办法》（闽人社发〔2014〕11号）规定的标准，向省级财政申请竞赛经费补助。

## **十、联系方式**

### **（一）组委会办公室（省工信厅科技处）**

联系人：翁奇璇、叶翔

电 话：0591-87800532、0591-87553258

传 真：0591-87800532

### **（二）省职业技术教育中心**

联系人：毛行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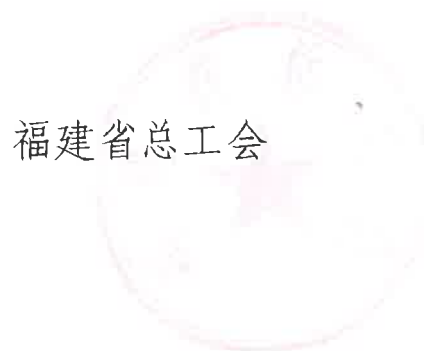
电 话：0591-88500495

### **（三）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

联系人：彭晓欢

电 话：0591-87527901

- 附件：1.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成员名单  
2. 大赛报名表



2021年9月2日

(此件主动公开)

## 附件 1

# 大赛组委会、办公室成员名单

### 一、组委会

#### 主任:

郭学军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副厅长
洪长春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副厅长
刘 健	省教育厅副厅长（正厅长级）
卢明琪	省总工会党组成员、经审会主任
陈 怡	团省委副书记
陈毅萍	省中华职教社党组成员、副主任

#### 副主任:

陈 庚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处处长
陈丽真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信息产业工会主席
陈朱龙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处长
陈 捷	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主任
陈育红	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职业能力建设处二级调研员
刘会勇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处一级调研员
孙 勤	省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部长
陈文伟	团省委常委、青年发展部部长
罗昌玖	省中华职教社综合业务部负责人
李瑞峰	福建（泉州）哈工大工程技术研究院院长



## 二、办公室

主任:

陈庚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处处长

副主任:

蔡宇祥 福建(泉州)哈工大工程技术研究院副院长

江宗瑶 省机床工具行业协会副会长、省机械行业  
职业教育指导委员会主任

委员:

叶翔 省工业和信息化厅科技处四级调研员

陈梅 省职业技能鉴定指导中心科长

黄颖 省教育厅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处四级主任  
科员

张嘉 省总工会劳动和经技工作部副部长、三级  
调研员

汤建红 团省委青年发展部四级调研员

毛行静 省职业技术教育中心校企部副主任

附件 2

## 福建省第二届工业机器人技术应用技能大赛报名表

参赛组别： 职工组       教师组       本科组       职校组

姓名		性别		年龄		照片 (电子照片)
民族		身份证				
所在单位						
联系地址						
姓名		性别		年龄		照片 (电子照片)
民族		身份证				
所在单位						
联系地址						
邮编			电话			
现有职业资格(上岗证)种类、等级	(学生组无需填写)					
院系			指导教师(1名)	(职工组无需填写)		
专业						
所在单位或学校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